证券代码：603368 证券简称：柳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4-053
转债代码：113563 转债简称：柳药转债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对象：广西仙茱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仙茱制药”)

● 增资金额：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对仙茱制药进行第一期增资，增资金额为5,000万元，用于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健康产业园项目之中药配方颗粒生产及配套增值服务项目(一期)”。

● 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742号)同意，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6,842,105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99,999,995.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1,362,619.4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88,637,375.5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4月17日到账，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勤信验字【2024】第0005号《验资报告》。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同意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医院器械耗材SPD项目	41,000.00	22,800.00	21,663.74
2	健康产业园项目之中药配方颗粒生产及配套增值服务项目(一期)	33,000.00	11,200.00	11,200.00
3	柳州物流运营中心项目	20,000.00	10,000.00	10,000.00
4	信息化建设项目	10,000.00	5,000.00	5,000.00
5	补充营运资金	30,000.00	21,000.00	21,000.00
合计		134,000.00	70,000.00	68,863.74

三、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情况

“健康产业园项目之中药配方颗粒生产及配套增值服务项目(一期)”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和仙茱制药。为确保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募集资金5,000万元对仙茱制药进行第一期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健康产业园项目之中药配方颗粒生产及配套增值服务项目(一期)”。

本次增资完成后，仙茱制药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至10,000万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本次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西仙茱制药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柳州市凤翔路7号

3、注册资本：5,000万元

4、法定代表人：朱仙华

5、成立时间：2021年7月29日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检验检测服务；药品零售；药品进出口；食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食品经营；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保健食品销售；化妆品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中药饮片代煎服务；食品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一般项目：中草药种植；中草药收购；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杂品制造；日用杂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日用玻璃制品制造；日用玻璃制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医疗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出版物出租)；会议及展览服务。

7、股权结构：本次增资前后公司均持有仙茱制药100%股权。

8、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108.20	26,507.36
负债总额	27,002.65	20,779.99
资产净额	6,105.55	5,727.37
营业收入	2,909.33	9,456.65
净利润	378.17	1,966.63

五、本次增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完成后，仙茱制药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本次增资是基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实施的实际需要，有利于加快推进“健康产业园项目之中药配方颗粒生产及配套增值服务项目(一期)”的建设，有助于仙茱制药增强资本实力、优化财务结构、抢抓市场机遇，进而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和长远规划。

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未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按照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分期对子公司进行增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募投项目顺利实施，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增资后的募集资金管理

针对本次增资事项，仙茱制药将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后续公司、仙茱制药将尽快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并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七、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的审议程序

2024年5月3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对仙茱制药进行第一期增资，增资金额为5,000万元，用于实施“健康产业园项目之中药配方颗粒生产及配套增值服务项目(一期)”。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八、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进行分期增资，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利于稳步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进程，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未来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增资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利益。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用于募投项目建设。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上述事项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一日

证券代码：603368 证券简称：柳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4-054
转债代码：113563 转债简称：柳药转债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于董事辞职的情况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张华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华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张华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去董事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截至本公告日，张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9,367股，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张华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补选董事的情况

为保障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战略发展及经营管理需要，公司于2024年5月3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朱仙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一日

附件：

朱仙华先生简历

朱仙华，男，1982年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曾任中水珠江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二所副主任、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工业事业部总经理。

朱仙华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235,989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证券代码：603368 证券简称：柳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4-055
转债代码：113563 转债简称：柳药转债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的情况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申文捷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申文捷女士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将担任公司管理顾问(非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申文捷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日，申文捷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333,591股，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申文捷女士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保障公司规范化运作，在公司治理、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申文捷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况

为规范公司治理，保障公司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于2024年5月3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根据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徐扬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一日

附件：

徐扬先生简历

徐扬，男，1990年5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综合经营业务专员、合规经理。现任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总监。

徐扬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徐扬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证券代码：603368 证券简称：柳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4-051
转债代码：113563 转债简称：柳药转债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5月31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28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参加会议董事应到6人，实到6人。会议由董事长朱朝阳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公司董事审议，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确保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对广西仙茱制药有限公司进行第一期增资，增资金额为5,000万元，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健康产业园项目之中药配方颗粒生产及配套增值服务项目(一期)”。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张华先生因工作变动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董事职务，为保障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战略发展及经营管理需要，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朱仙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鉴于申文捷女士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职务，为规范公司治理，保障公司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聘任徐扬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4年6月17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拟将本次会议第二项议案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会议通知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56)。

特此公告。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一日

证券代码：603368 证券简称：柳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4-052
转债代码：113563 转债简称：柳药转债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5月31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2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参加会议监事应到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晓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公司监事审议，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审议，认为：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进行分期增资，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利于稳步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进程，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未来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增资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利益。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用于募投项目建设。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一日

证券代码：603368 证券简称：柳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4-056
转债代码：113563 转债简称：柳药转债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6月1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6月17日 13点30分

召开地点：广西柳州市官塘大道68号 公司六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6月17日

至2024年6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信息。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68	柳药集团	2024/6/1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出席人数安排会议场地，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一)现场登记

1、登记时间：2024年6月14日(星期五)8:30-12:00、13:00-17:00

2、登记方式：

(1)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

(2)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其法定代表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和股票账户卡原件进行登记。

(二)书面登记

1、登记时间：2024年6月14日(星期五)17:00时前

2、登记方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可采用书面回复方式进行登记(传真或信函方式)，书面材料应包括股东姓名(或单位名称)、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或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复印件、股权登记日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联系电话、联系地址、邮政编码(代理人须附上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

六、其他事项

(一)现场登记地址/书面回复地址：广西柳州市官塘大道68号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投资部

邮编：545000

电话/传真：0772-2566078

电子邮箱：lygf@lzyy.cn

联系人：李玉生、韦盼钰

(二)现场参会注意事项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6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300788 证券简称：中信出版 公告编号：2024-016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5月3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2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表决董事8人，实际表决董事8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炜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根据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内容予以修订。依照新《公司法》修订的有关内容，随新《公司法》自2024年7月1日开始施行。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根据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的相关内容予以修订。依照新《公司法》修订的有关内容，随新《公司法》自2024年7月1日开始施行。

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股东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根据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董事会议事规则》中的相关内容予以修订。依照新《公司法》修订的有关内容，随新《公司法》自2024年7月1日开始施行。

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同意根据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的相关内容予以修订。依照新《公司法》修订的有关内容，随新《公司法》自2024年7月1日开始施行。

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根据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中的相关内容予以修订。依照新《公司法》修订的有关内容，随新《公司法》自2024年7月1日开始施行。

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根据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的相关内容予以修订。依照新《公司法》修订的有关内容，随新《公司法》自2024年7月1日开始施行。

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根据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中的相关内容予以修订。依照新《公司法》修订的有关内容，随新《公司法》自2024年7月1日开始施行。

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根据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中的相关内容予以修订。依照新《公司法》修订的有关内容，随新《公司法》自2024年7月1日开始施行。

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同意根据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中的相关内容予以修订。依照新《公司法》修订的有关内容，随新《公司法》自2024年7月1日开始施行。

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逐项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规范公司运作，同意根据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进行修订。依照新《公司法》修订的有关内容，随新《公司法》自2024年7月1日开始施行。

修订后的各项制度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次修订部分制度的表决结果如下：

10.0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0.0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0.0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0.0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0.0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0.0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0.0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0.0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0.0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同意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日

证券代码：300788 证券简称：中信出版 公告编号：2024-017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5月3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2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4人，实际出席监事4人。本次会议由全体监事共同推举监事梁景女士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根据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监事会议事规则》中的相关内容予以修订。依照新《公司法》修订的有关内容，随新《公司法》自2024年7月1日开始施行。

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1日

证券代码：300788 证券简称：中信出版 公告编号：2024-018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6月27日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6月2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6月2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格式后附)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网络投票时限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24年6月21日

7. 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4年6月2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27号嘉铭中心A座18层1810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6.00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二)特别提示和说明

1.以上议案1-5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6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7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8-16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7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3月15日、2024年4月29日、2024年6月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为更好地维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表决结果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上述议案5为关联交易，议案7涉及关联方，关联股东中国中信有限公司、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对前述两项议案均应回避表决。上述议案8-10、议案17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时间：2024年6月25日9:00-11:30，13:30-17:00。

2. 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27号嘉铭中心A座5层董事会办公室。

3.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有效持股凭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若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

(2)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办理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并附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须在2024年6月25日下午17:00之前送达、传真或发送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函件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海东

联系电话：010-84156171

传真：010-84156171

电子邮箱：IR@citicpub.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27号嘉铭中心A座5层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00020

5.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预计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6.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签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50788”，投票简称为“中信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交易系统投票时间：2024年6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6月2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下列指示对会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次授权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6.00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委托方姓名/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方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件三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工作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是否本人参会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工作单位及职务	
代理人联系电话	

证券代码：300788 证券简称：中信出版 公告编号：2024-019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会主席王卓先生递交的《辞呈》，王卓先生原定任期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因已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监事并不再担任监事会主席。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副总经理王丹军先生递交的《辞呈》，王丹军先生原定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因已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王卓先生、王丹军先生的离任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卓先生的离任自《辞呈》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王丹军先生的离任自《辞呈》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卓先生、王丹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王卓先生、王丹军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和董事会、监事会对王卓先生、王丹军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付出的努力和做出的贡献致以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日

证券代码：603889 证券简称：新澳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3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5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25日以书面、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董事长沈建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子公司20000锭高品质精纺羊毛(绒)纱建设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日

证券代码：603889 证券简称：新澳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4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5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25日以书面、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焕祥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子公司20000锭高品质精纺羊毛(绒)纱建设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1日

证券代码：603889 证券简称：新澳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5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20000锭高品质精纺羊毛(绒)纱建设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新澳纺织(银川)有限公司20000锭高品质精纺羊毛(绒)纱建设项目

● 投资金额：预计项目总投资25,000万元

● 相关风险提示：项目预期收益可能受到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趋势等不稳定因素的影响。公司将关注市场行情变化，不断提升公司内部管理水平，积极应对和防范可能存在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持续聚焦羊毛、羊绒主业做精做强做大，不断巩固制造优势，公司全资子公司新澳纺织(银川)有限公司拟利用子公司宁夏新澳羊绒有限公司纺织园区现有生产车间，引进国际先进纺纱设备及配套设备，新增20000锭高品质精纺纱生产线。

(二)项目备案及审议情况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20000锭高品质精纺羊毛(绒)纱建设项目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涉及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已收到银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宁夏回族自治区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名称为新澳纺织(银川)有限公司20000锭高品质精纺羊毛(绒)纱建设项目，项目代码2405-640907-04-01-115030。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投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新澳纺织(银川)有限公司20000锭高品质精纺羊毛(绒)纱建设项目

2、项目建设地点：银川市银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3、建设内容和规模：项目拟利用子公司宁夏新澳羊绒有限公司纺织园区现有生产车间，购置先进的精梳机、针梳机、粗纱机、细纱机、络筒机等设备，通过细络联搭建智能化、连续化纺纱生产线，选用复精梳及纺纱技术，生产高品质精纺羊毛纱、羊绒纱，项目建设完成将形成年产2700吨高品质精纺纱线的生产能力。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鼓励类的规定。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类别	单位	年产量	备注
1	精纺高品质羊毛纱线	吨/年	2300	
2	精纺高品质羊毛及羊绒混纺纱线	吨/年	400	
	合计		2700	

(二)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1、投资估算：本项目总投资为2500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20000万元，新增铺底流动资金为5000万元。投资金额需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逐步投入，最终以项目建设实际投资开支为准。

2、资金来源：本项目固定资产投资的70%考虑银行贷款，其余资金由企业自筹解决。

(三)项目建设期

根据建设进度，本项目计划建设期18个月，计划于2025年10月项目开始投产。

(四)项目的经济效果分析

本项目各项重点经济技术指标良好，有较强的抵御风险的能力和较高的预期收益，将为公司增加新的盈利增长点。项目实施后，能优化企业产品结构，增强企业适应市场的能力，有利于提高企业的竞争能力。

(五)市场定位及可行性分析

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政策且市场前景广阔，其产品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鼓励类第二十、纺织第5条中的采用智能化、连续化纺纱成套装备生产高品质纱线。同时项目建设符合《纺织行业“十四五”发展纲要》、《纺织行业“十四五”绿色发展指导意见》、《纺织工业提质升级实施方案(2023—2025年)》、《毛纺织行业“十四五”发展指导意见》、《宁夏轻工纺织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3-2027年)》等多个政策文件。项目的建设是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必然举措，积极深入“一带一路”、“西部大开发”等国家战略，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市场趋势和公司发展战略，并对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带来积极影响。

公司在毛纺领域已运营多年，高管团队行业经验丰富，管理层具有一定的运营经验和市场开拓经验，并拥有相当的技术积累及技术、营销人才的储备。因此公司有能力来推动该项目。综上所述，该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市场前景广阔，企业具备项目运作经验和项目管理能力，项目切实可行。

(六)需要履行的审批手续

本投资项目已经银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理项目审核备案；后续还需开展项目的能评、环评等工作，需得到经信、环保等政府主管部门的同意批复。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目前公司现有毛精纺纱线产能处于饱和状态，无法满足现有客户订单需求。本项目顺利建成达产后，预计公司在现有纺纱产能基础上，将新增高品质精纺纱产能20000锭，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市场拓展的发展需求。

2、本次项目投资是从业务发展实际需求出发，有利于公司做精、做强、做大纺纱主业，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提升综合竞争实力，对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发展有积极促进作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规划，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项目中的规划投资金额、建设周期、达成后的经济效益等均为规划预估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股东的业绩承诺。

本投资项目后续还需开展项目的能评、环评等工作，需得到经信、环保等政府主管部门的同意批复，上述审批、备案手续能否顺利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充分关注外部环境、市场与行业的变化，审慎决策，同时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完善内部控制机制、强化风险管理，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日